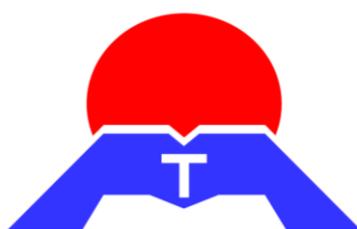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文件



河南·巩义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时 间：2018 年 11 月 8 日 10:30

地 点：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主 持 人：马廷义先生

出席人员：

1、截止 2018 年 11 月 2 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已登记因故无法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3、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任的律师。

议 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现场参会股东、股东代表人数及其所持股份数；

二、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三、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
1	《关于终止实施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全部首次及预留授予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未解锁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相关事宜的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与提问；

五、议案表决；

六、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七、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八、宣布总表决结果；

九、律师就本次股东大会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终止实施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 并回购注销全部首次及预留授予 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情况满足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要求。鉴于当前资本市场环境及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公司继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效果。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保护激励对象工作积极性，真正落实股权激励实质，征求激励对象意见后，董事会决定终止实施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全部首次及预留授予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本次终止股权激励计划，拟对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578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1,400.50 万股按照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回购价格 8.09 元/股，拟对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 6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125.00 万股按照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7.27 元/股。公司将向回购激励对象支付对应股份的购股资金及其按同期央行存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同期利息补偿。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

现提交股东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1 月 2 日

议案二：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未解锁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

因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为了确保对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的顺利实施，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设立回购账户；
- （2）支付对价；
- （3）签署、修改相关交易文件、协议及补充文件（如有）；
- （4）办理相关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注销事宜；
- （5）股本变更登记、信息披露；
- （6）办理与本次回购注销股份有关的其他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现提交股东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1 月 2 日